

证券代码：300109

证券简称：新开源

公告编号：2021-105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开源”、“公司”或“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上午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以电话加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坚强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新开源拟出售其全资子公司博爱新开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开源生物”）持有的 NKY Biotech US., Inc.（以下简称“NKY US”或“标的公司”）的 100%股权，Abcam plc（以下简称“Abcam”）拟通过其全资子公司 Abcam US Group Holdings Inc（以下简称“Abcam US”）购买上述股权，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该等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或“本次重组”）。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管理办法》”）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结合对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和公司本次交易事项的分析，董事会对本次交易进行认真论证和审慎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条件。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逐项审议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方案，并进行了逐项表决，具体内容如下：

1、本次交易概要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子公司新开源生物将以现金方式向 Abcam 子公司 Abcam US 出售其持有的 NKY US 的 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开源生物将不再持有 NKY US 股权。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通过。

2、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 Abcam plc 在美国注册成立的子公司 Abcam US，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通过。

3、标的资产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 NKY US 的 100%股权，NKY US 为上市公司在美国特拉华州设立的间接持有 BioVision 的特殊目的公司，主要资产为 BioVision 的 100%股权。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通过。

4、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的交易方式为公司以现金出售 NKY US 100%的股权。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通过。

5、交易价格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为市场化资产出售行为，本次交易为市场化资产出售行为，交易价格系潜在投资者对 NKY US 进行全面尽调后，交易双方在公平、自愿的原则下经

过谈判协商一致后最终确定。为了便于投资者对本次交易定价水平公允性作出判断，新开源已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评估机构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致信德”）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并由同致信德出具了《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所涉及的 NKY Biotech US., Inc.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同致信德评报字【2021】第 010127 号）。

（1）交易价格总额

① 定价方式

根据交易双方于 2021 年 8 月 1 日（北京时间）就本次交易签署的《股份购买协议》，交易价格的定价方式为：

项目类型	项目	主要内容
交易基础价格（①）		在无现金无负债的基础上，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的 NKY US 企业价值 3.40 亿美元为本次交易的交易基础价格。
交易价格调整项	加：净营运资本差额（②）	《交割财务证明》中列示的 NKY US 净营运资本与目标净营运资本间的差额（净营运资本差额=《交割财务证明》中列示的 NKY US 净营运资本-目标净营运资本）
	加：现金及现金等价物（③）	《交割财务证明》中列示的 NKY US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总额
	减：应付而未付的交易费用（④）	《交割财务证明》中列示的 NKY US 应付而未付的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
	减：有息负债（⑤）	《交割财务证明》中列示的 NKY US 负有偿还义务的有息负债
交易价格（⑥=①+②+③-④-⑤）		交易基础价格进行交易价格调整后的价格

其中，交易价格定价方式中的各项交易价格调整项的具体计算方式或内容如下：

交易价格调整项	主要内容	
净营运资本差额	净营运资本	净营运资本差额
	目标净营运资本	交易双方协商后一致同意，本次交易中目标净营运资本以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 NKY US 未经审计的财务信息为基础进行计算，计算方法同“净营运资本”的计算方法，金额为 800.52 万美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交割财务证明》中列示的 NKY US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总额，包括货币资金和现金等价物（如有）	
应付而未付的交易费用	中介机构费用	应付而未付的交易费用
	员工奖金与补偿	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雇员奖金、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雇员遣散费或补偿金、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员工垫支款以及与上述费用相关的增值税等

有息负债	《交割财务证明》中列示的 NKY US 负有偿还义务的有息负债总额，包括：借款本金、利息等
------	---

上述交易价格调整项将以截至交割日前一个月末的财务信息为基础进行计算，并在《交割财务证明》中明确列示。《交割财务证明》将在交割日前三个工作日由 NKY US、新开源生物或上市公司交付予 Abcam US。交易双方将根据《交割财务证明》中列示的相关信息计算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

② 上市公司初步估算的交易价格

根据交易双方签署的《股份购买协议》，上市公司以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 NKY US 财务信息为基础对交易价格进行了初步的估算，NKY US 100%股权估算交易价格为 34,287.26 万美元。

由上市公司初步估算的价格仅供投资者参考，并非交易双方最终确定的交易价格，具体交易价格将以《交割财务证明》中列示的财务数据计算得出。因 BioVision 盈利情况良好，预计 BioVision 在交割前将因经营积累获得较 2021 年 5 月 31 日更多的现金和净营运资本，最终交易价格预计将不低于初步估算金额。

(2) 价格异议解决机制

① 解决程序

NKY US 股权交割完成后的 90 日内，若交易对方对《交割财务证明》中列示的 NKY US 除应付而未付的交易费用外的其他交易价格调整项（包括净营运资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有息负债）存在异议，交易双方将遵循以下程序进行解决：

A. 在 NKY US 股权交割完成后的 90 日内，若交易对方对《交割财务证明》中列示的净营运资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有息负债存在异议，交易对方将向新开源生物或上市公司提交买方异议通知，并列明交易对方核算的净营运资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有息负债；

B. 在接收买方异议通知后的 30 日内，若新开源生物对买方异议通知中的净营运资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有息负债存在异议，新开源生物或上市公司将向交易对方提交卖方异议通知，新开源生物应在卖方异议通知中明确提出异议事项；

C. Abcam US 收到卖方异议通知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Abcam US 应与新开源生物或上市公司进行协商；

D. 若交易双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无法协商一致的，则交易双方将共同聘请毕马威、德勤、普华永道之一的会计师事务所，在受聘之日起 60 日内对《交割财务证明》中列示的净营运资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有息负债进行复核。

② 价格异议的解决方法

A. 若交易双方最终认可的净营运资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有息负债所计算的交易对价调整总额低于《交割财务证明》中列示的净营运资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有息负债所计算的交易对价调整总额，则 Abcam US 将在尚未支付的交易保证金中扣除以上项目的差额部分；

B. 若交易双方最终认可的净营运资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有息负债所计算的交易对价调整总额高于《交割财务证明》中列示的净营运资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有息负债所计算的交易对价调整总额，则 Abcam US 应在达成一致意见后的三个工作日内以现金形式向新开源生物支付以上项目的差额部分；

C. 交易双方认可的净营运资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有息负债总额的判定标准为：（a）若 Abcam US 未提出买方异议通知，则相关项目以《交割财务证明》中列示的金额为准；（b）若 Abcam US 提出买方异议通知，但新开源生物或上市公司接受或未及时提出异议，则相关项目以买方异议通知中列示的金额为准；（c）若 Abcam US 提出买方异议通知且新开源生物或上市公司及时提出异议，交易双方据此协商一致的，则相关项目以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的金额为准；（d）若 Abcam US 提出买方异议通知且新开源生物或上市公司及时提出异议，但交易双方据此无法协商一致的，将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相关项目进行复核的，相关项目金额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复核后的金额为准。

综上，初步估计本次交易的价格为 34,287.26 万美元。整个交易中拟出售资产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关注了本次交易的背景、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交易方案的合理可行、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合规，就本次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对本次交易的公平性给予认可。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通过。

6、交易对价支付方式

经交易双方协商，本次交易价款的支付方式如下：

（1）在本次交易交割完成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Abcam US 应以现金形式向新开源生物支付扣减 2,720.00 万美元保证金后的交易对价；

（2）不超过 1,360.00 万美元的交易保证金将在交割完成满 12 个月后的 5 个工作日内由 Abcam US 向新开源生物支付，具体以扣除赔偿义务（如有）后的金额为准；

（3）剩余保证金将在交割完成后满 18 个月后的 5 个工作日内由 Abcam US 向新开源生物支付，具体以扣除赔偿义务（如有）后的金额为准。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通过。

7、交割安排

（1）交割条件

本次交易的交割条件包括：

①股份购买的合法性：本次交易未被任何有管辖权的法院明令禁止，与限制、禁止本次交易相关的判令、规定或限制未生效，任何有管辖权的政府未就上述判令、规定或限制采取任何行动或颁布任何法律以阻止本次交易；

②获得必要的政府批准：本次交易的交易各方及时地获得了必要的政府批准，包括中国监管机构的批准，适用于本次交易的反垄断审查等待期届满或已获得核准；且任何有管辖权的政府未制定、颁布或执行任何可能导致本次交易成为非法交易或限制、禁止本次交易实施的法律、法规或规定；

③签署交易保证金托管协议：本次交易各方签署交易保证金托管协议；

④本次交易获得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

⑤本次交易各方在《股份购买协议》中约定的履行约定义务的附加条件应已获满足，包括：

A.标的公司、新开源生物以及上市公司履行约定义务的附加条件

a.Abcam 以及 Abcam US 在《股份购买协议》中所作的任何陈述和保证均是真实、准确的（对本次交易未导致重大不利影响的除外），Abcam 以及 Abcam US 未违反《股份购买协议》中的约定；

b.Abcam 以及 Abcam US 已经向上市公司、新开源提交《股份购买协议》中约定的交割文件。

B.Abcam 以及 Abcam US 履行约定义务的附加条件

a.标的公司、上市公司以及新开源生物在《股份购买协议》中所作的任何陈述和保证均是真实、准确的（对本次交易未导致重大不利影响的除外），标的公司、上市公司以及新开源生物未违反《股份购买协议》中的约定；

b.标的公司、上市公司以及新开源生物已经向 Abcam、Abcam US 提交《股份购买协议》中约定的交割文件；

c.任何由有管辖权的法庭颁布的限制或约束 Abcam 以及 Abcam US 在交割日后对标的公司业务经营权、业务所有权的法律、法规、禁令等均未生效，或相关的法律程序均未启动；

d.任何人士或有管辖权的政府就因本次交易导致的重大损失赔偿采取法律行动，或未就 Abcam 以及 Abcam US 行使对标的公司的股东权利采取任何行动；

e.不存在对标的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f.标的公司不存在已发行在外的由除新开源生物或上市公司持有的其他股份或与之类似的权益，不存在可能导致其股权存在争议的情形，亦不存在除新开源生物或上市公司外其他方持有未发行在外的股份认购权的情形；

g.上市公司以及新开源生物向买方交付《股份购买协议》中约定的与标的公司税务事项相关的文件；

h.标的公司、上市公司以及新开源生物向买方交付：a.标的公司最新的股东名册；b.以新开源生物名义登记的股份登记证书；

i.《股份购买协议》中约定的相关应付款项支付完成；

j.其他《股份购买协议》中约定的相关事项已经完成。

（2）交割程序

①本次交易的交割日应不晚于本次交易的交割条件满足或被交易双方豁免后的第3个工作日，若本次交易的交割条件满足或被交易双方豁免后的第3个工作日处于 Abcam 财政半年度的最后15日内，则 Abcam 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新开源生物及上市公司，将交割日延至下一财政半年度的首个工作日；

②交割文件应在交割日当天或之前由 NKY US、新开源生物或上市公司递交。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8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通过。

8、决议有效期

本次交易的有关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如果公司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本次交易所需的全部批准，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之日。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8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编制了《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8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为 Abcam US，为 Abcam100%持股的子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

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及其母公司 Abcam 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说明》。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自查论证后认为，公司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的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1、本次交易拟出售的标的资产为海外股权类资产，不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报批事项和尚需履行的程序及获得的批准，已在《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中详细披露，并对可能无法获得批准的风险作出了特别提示；

2、本次交易属于重大资产出售，不涉及购买资产或企业股权的情形，不适用《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之第二款、第三款的规定；

3、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改善财务状况、增强抗风险能力与持续盈利能力，且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未新增关联交易或同业竞争问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说明》。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并经审慎判断，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重组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2、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3、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4、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是 NKY US 的 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5、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本次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6、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7、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说明》。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的议案》

本次交易系交易对方以现金收购上市公司子公司持有的标的资产，不涉及上市公司发行股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本次交易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王东虎、王坚强、杨海江，本次交易前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

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属于《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的说明》。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的规定，董事会就本次交易相关主体是否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作出审慎判断，认为：

上市公司、交易对方及上述主体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也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对方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本次交易提供服务的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及其经办人员，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也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

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批准本次交易所涉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评估报告的议案》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为本次交易之目的，董事会批准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勤万信”）出具的《BioVision, Inc. 审计报告》（勤信审字【2021】第 2030 号）、《NKY Biotech US, Inc. 审计报告》（勤信审字【2021】第 2029 号）和《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审阅报告》（勤信阅字【2021】第 0013 号），批准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致信德”）出具的《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所涉及的 NKY Biotech US., Inc.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同致信德评报字【2021】第 010127 号）。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审阅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评估资料后，对本次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评估定价的公允性发表意见如下：

1、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

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同致信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同致信德及其经办评估师与本次交易各方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影响其提供服务的现实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

2、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

同致信德及其经办评估师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前提和限制条件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and 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3、评估方法和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确定标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本次交易提供价值参考依据。同致信德对 NKY US 全部股东权益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本次资产评估工作按照国家有关法规与行业规范的要求，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标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所选用的评估方法合理，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一致。

4、评估定价公允性

评估机构本次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遵循了客观性、独立性、公正性、科学性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评估对象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评估结果客观、公正反映了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结果具有公允性。本次交易为市场化资产出售行为，交易价格由交易各方经过谈判协商确定，评估结果供投资者参考，所涉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合理。本次交易为市场化资产出售行为，交易价格由交易各方经过谈判协商确定，所涉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会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说明》。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不存在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情况，亦不存在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购买、出售资产的交易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说明》。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信息公布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的相关规定，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公司股价在本次重组相关信息首次披露日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20%，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所述标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重组信息公布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

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该等程序的履行过程完整、合法、有效；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提交的法律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现阶段履行的法定程序完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资产重组摊薄对即期回报影响、填补措施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等有关规定，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本次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的议案》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严格有效的保密制度，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限定了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并及时与相关方签订了保密协议，严格地履行了本次交易在依法披露前的保密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拟在经营范围中增加“ γ -丁内酯、N-乙烯基吡咯烷酮”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1年9月30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公司董事赵威对上述 1-15 议案投弃权票，弃权理由为：【出售标的资产与上市公司通过收购美国优良资产公司来发展上市公司生物科技产业相矛盾】。

特此公告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4日